

合同编号：SXYD25-ZFCG-0926-001

2025 年富平县粮油作物绿色高产高效项目

采 购 合 同

采购方（甲方）：富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供应商（乙方）：陕西农家四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人(甲方):富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供应商(乙方):陕西农家四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 2025 年富平县粮油作物绿色高产高效项目的招标结果,经甲乙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货物内容及价款

序号	货物名称	生产厂家	品牌	规格	采购数量	单价(元)/kg、袋、瓶	总价(元)
1	大量元素水溶肥	山东爱福地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佰仕佳	3kg/袋	132000kg (44000 袋)	15.00 元/kg (45 元/袋)	1980000.00
2	含硅水溶肥	江门植保有限公司	江门植保	100ml/瓶	10200kg (102000 瓶)	95.00 元/kg (9.5 元/瓶)	969000.00
总价:人民币贰佰玖拾肆万玖仟元整(¥2949000.00)							

合同总价即采购中标价,不受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合同价格为含税价,乙方提供产品所发生的包括增值税在内等一切税费及服务费用都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二、质量指标参数

1. 大量元素水溶肥执行标准为 NY/T1107-2020;总含量 $N+P_{2O_5}+K_2O \geq 50\%$,水不溶物 $\leq 1\%$,水分 $\leq 3\%$ 。

2. 含硅水溶肥执行标准为 NY/T3829-2021;硅元素含量(Si) $\geq 100g/L$,钠元素含量(Na) $< 100g/L$,水不溶物 $\leq 10g/L$,pH(1:250 倍稀释)为 5.5-11.5,登记作物为玉米。

三、交货时间地点

1、供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7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

2、送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四、结算方式

1、以转账方式进行结算。供货完毕,乙方必须开具全额发票给甲方,待财政资金到位后甲方一次性向乙方付清合同款项。

2、本项目费用由财政拨付,如因不可抗力、政府原因或政策影响等因素导致款项未能按合同约定时效,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乙方不得以此为由拒绝履行合同约定的责任和义务。

(注:甲方未能按期支付时,乙方不能因此作为向甲方索赔的理由。)

五、货物包装及运输

1、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甲方指定交货地点的一切运输事项,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2、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一切风险均由乙方负责,承担包括但不限于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损坏和丢失等全部的责任及费用。

3、质量检验报告、生产厂家出货单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4、乙方在货物运抵甲方指定位置的24小时前通知甲方,以便甲方准备验收货物。

六、质量保证

1、乙方提供的产品必须保证质量可靠,规格及技术特征应全面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所供产品质量应严格按国家最新发布的规范标准执行,如发生质量问题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2、质量保证期为自收货之日起1年。乙方承诺的质量保证期超过本条款规定的,按其承诺时间质保。

3、甲方只对乙方提出质量服务要求,所有涉及货物制造商的有关事项均由乙方负



责。

七、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八、违约责任

1、按《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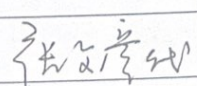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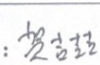
2、未按合同或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产品或产品质量不能满足甲方的技术要求，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保留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的权利和损失追索权利。

九、合同签订及解除

本合同壹式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贰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壹份。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

十、附则

甲方的招标文件和乙方的投标文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如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不一致，以本合同内容为准。

甲方：（盖章）  富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乙方：（盖章）  陕西农家四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富平县杜村东街2号	地址：渭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兴街27号创新创业中心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富平县农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渭南仓程路支行
银行账号：26555101040003910	银行账号：103211918090
日期：2025年11月24日	日期：2025年11月24日